

证券代码：831335

证券简称：ST 时空客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时空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0 月 3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0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迟敏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。

董事王伟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如下修改：

| 原规定 | 修订后 |
|--|---|
| 第一百六十一条：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：（一）以专人送出；（二）以邮件方式送出；（三）以传真方式送出；（四）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。 | 第一百六十一条：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：（一）以专人送出；（二）以邮件方式送出；（三）以传真方式送出；（四）以公告方式进行；（五）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。 |
| 第一百六十二条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，以专人、邮件或传真方式送出。 | 第一百六十二条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，以公告、以专人、邮件或传真方式送出。 |
| 第一百六十五条：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，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（或盖章），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；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，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5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；公司通知以传真方式送出的，传真送出的第2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，传真送出日期以传真机报告单显示的日期为准。 | 第一百六十五条：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进行的，一经公告、视为所有相关人员收到通知；以专人送出的，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（或盖章），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；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，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5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；公司通知以传真方式送出的，传真送出的第2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，传真送出日期以传真机报告单显示的日期为准。 |

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ccp.com.cn）披露的《时空客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8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1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不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拟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1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时空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时空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30 日